

#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王强作为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2020年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忠实履行各项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并以谨慎的态度对相关事项发表了表决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本人2020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0年会议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共8次，本人均亲自参加了所有会议；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4次，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均现场出席了股东大会。

2020年度，在董事会召开前，本人认真研究各项议案，按时出席了所有董事会会议，与会期间充分发挥专业知识，认真审议会议议案，提出合理化建议，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权益。本人对公司董事会本年度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表示赞成，无提出异议、反对和弃权的情形。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0年度，本人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独立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对利润分配预案、会计政策变更、委托理财、非公开发行等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发表独立意见时间	发表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意见类型
2020年2月26日	关于收购陕西冠诚 九鼎国际 1 号楼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年3月9日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0 年度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独立意见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关于北京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承诺净利润差异情况说明的独立意见	
2020 年 8 月 30 日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2020 年 11 月 23 日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 三、任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 (一) 任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根据相关规定制定及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推动公司薪酬制度更加健全、完善。

#### (二) 任职其他专业委员会委员的履职情况

同时，本人作为公司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履行相关职责。在报告期内，就公司相关定期报告、审计报告、内部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以及公司下一年度的经营战略情况等事宜进行了分析和审议，并达成意见后向董事会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0 年度，本人积极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各项重大事项等情况，并通过现场、电话和邮件等方式，与公司有关人员进行沟通交流，获

取作出决策所需的资料；认真审阅每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向有关事宜相关人员进行了询问，利用本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掌握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尽职尽责地做好独立董事监督和指导的职能。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一直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推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1.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到公司查阅资料、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座谈交流和通过电话及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董事会秘书、监事等有关人员保持较为密切的联系，认真听取公司相关汇报，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在公司的发展战略及规范运作等方面向管理层提出许多意见与建议，对董事会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和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 报告期内，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正。

3. 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认真学习监管部门新出台的各项法规、制度，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独立董事培训活动，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提升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提高自觉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意识。

## 六、其他工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按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报告期内，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下，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本年度履职中切实做到了依法合规、勤勉尽责，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也衷心感谢公司管理层及有关工作人员对我们工作的积极配合和全力支持。

【此页无正文，为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署页】

独立董事： 王强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